

证券代码：002496

证券简称：*ST 辉丰

公告编号：2021-003

债券代码：128012

债券简称：辉丰转债

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转让上海迪拜植保有限公司 51%股权交割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迪拜植保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持有的上海迪拜植保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迪拜”）50%股权转让给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道麦”）。2019 年 11 月 6 日，公司与安道麦签订《股权购买协议》（“迪拜 50%股权购买主协议”）。在签署迪拜 50%股权购买主协议后，公司与安道麦别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及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另行签署了两份补充协议（与迪拜 50%股权购买主协议合称为“迪拜 50%股权协议”）。

2020 年 10 月 28 日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》，同日，公司与安道麦签订了《股权购买协议》（“扩展交易股权主协议”）。根据扩展交易股权主协议的约定，公司拟转让持有的上海迪拜额外 1%的股权（“迪拜 1%股权交易”），以使得安道麦在迪拜 50%股权交易及迪拜 1%股权交易完成后，持有上海迪拜 51%的股权。扩展交易股权主协议签署后，公司和安道麦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另行签署了一份补充协议，根据该补充协议，公司与安道麦拟同时交割迪拜 50%股权交易和迪拜 1%股权交易（“迪拜 51%股权交易”）。

二、迪拜 51%股权交易进展情况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上海迪拜 51%股权交易的交割条件已经全部满足或被豁免，股权交割已于该日完成。安道麦已经取得上海迪拜 51%股权并已完成相应的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手续。

三、交割对公司的影响

完成本次交割后，公司将持有上海迪拜 49%的股权，不再将上海迪拜纳入合并报表范

围。安道麦的全球领先的商业推广能力与公司丰富的制剂产品组合、成熟的国内销售渠道和团队的竞争优势相结合，进一步提升原有产品在化学 植保领域的的竞争力。同时，通过资源的优化整合，盘活资金，支持公司生物农业等其他业务的发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一月四日